

中華民國田徑協會 113 年度培育具潛力運動選手實施計畫

- 一、 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作業要點。
- 二、 辦理單位：中華民國田徑協會
- 三、 教練及選手遴選資格：
 - (一) 選手：培育具潛力選手之遴選名單，經本會選訓委員會議通過，依據選手參加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4 月 27 日之本會認可全國性比賽成績表現評估。需具備依順序條件優先如下：
 - 1、 高中三年級生需具前二名；高二需具前三名；高一需具前四名；國中需具前三名之選手，並評估體型條件具未來發展性。
 - 2、 全國性未達到上述條件，而在年度國際賽會獲得優異之成績者或選手個別體型特優經選訓委員評估具潛力者。
 - 3、 潛優專項教練所指導選手未達上述二點條件，可提協會核定全國性賽會成績，經選訓委員評估具潛力，可限一名選手參加遴選。
 - (二) 教練：
 1. 本會遴選具特優選手訓練背景或長期經營專項指導能力優秀教練，並具有 B 級以上教練資格或體育署專任運動教練證中級以上，經本會選訓委員會通過聘任之，配合本計畫實施。
 2. 專項教練在年度比賽所屬指導選手未獲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前三名，需提選訓會議討論必要時調整更換專項教練名單。
- 四、 專項教練名單：
 - (一) 總教練—邱為榮 副總教練兼鐵餅教練—杜茂生
 - (二) 跳部—(女子跳遠) 歐建友、(男子跳遠) 游文龍、(三級跳遠) 蔡欣憲、(跳高) 翁偉謹。
 - (三) 擲部—(鉛球) 呂景義、(標槍) 黃婉婷。
 - (四) 男子短距離及接力 100m、200m、400m—胡文瑜
 - (五) 女子短距離及接力 100m、200m、400m—朱明芳
 - (六) 短距離跨欄 100mH，110mH—陳重導、400mH 跨欄—莊一鴻
 - (七) 中長距離教練—翁竹毅
 - (八) 競走教練—高慶華
 - (九) 長距離 5000m、10000m—張耀仁

(十) 全能運動-張勝輝

五、訓練計畫：

(一) 總目標：1. 以 2025 青年國際賽會奪得獎牌目標。

2. 2025 亞洲 U18 田徑錦標賽奪牌。

(二) 階段目標：1. 突破個人最佳成績。

2. 突破全國 U20 田徑最高紀錄。

(三) 培訓方式：

1. 選手在學期間由各學校教練自行培訓；暑假期間採集中訓練。

2. 集中訓練時間及地點：

113 年 7 月 25 日- 8 月 15 日計 22 天，遼寧省田徑運動管理中心。

3. 擇優參加亞洲青少年及青年層級田徑邀請賽。

(四) 進退場檢測點：

113 年 4 月 27 日上半年度比賽季後，檢視選手個人成績，於 113 年 6 月 1 日前提出選手名單。

六、追蹤考核機制：

(一) 本會選訓委員將不定期前往各選手所屬學校督導檢測及考核培訓情形，如不按規定時間訓練者或未達檢測者，終止培訓資格。

(二) 凡培訓選手應參加本會舉辦之各項比賽，如成績未達預期或績效不彰者，得終止培訓資格。

(三) 培訓選手如全年總成績不佳，未達預期訓練效果者，由本會召開選訓會議，取消其培訓資格。

(四) 培訓期間培訓選手應接受健康檢查，如經醫生檢查認定不適合繼續培訓，應中止培訓。

(五) 培訓選手必須配合訓練安排，遵守紀律，若違反紀律，不論實力如何，一律以退訓論處。

七、經費概算詳如附件。

八、本計畫經教育部體育署通過，報本要點專案小組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其有嗣後修正或廢止者，亦同。